

# 友情， 同代人 我的瑰宝

尚复兴 著

爱情、友情、乡情  
——共和国同龄人的情感情世界

百花文艺出版社

同

齡

人

丛

書

# 友情， 我们同代人的瑰宝

肖复兴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愛情、友情、鄉情  
——共和國同齡人的情感世界”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友情,我们同代人的瑰宝 / 肖复兴著. —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 1999. 6  
(同龄人丛书)  
ISBN 7—5306—2909—3

I. 友… II. 肖… III. 故事—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2  
47. 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38428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张自忠路189号

邮编:300020

e-mail: [bhpubl@public1.tpt.tj.cn](mailto:bhpubl@public1.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27312757 邮购部电话:(022)27116746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天津市宝坻县第四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9.25 插页4 字数 185千字

1999年10月第1版 199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定价:16.50元

## 编者的话

1999年，共和国的五十年大庆。

五十年，历史长河中短短的一瞬。

五十年，生在红旗下长在红旗下的共和国的长子长女们，已到了知天命的年龄。

他们的人生经历与共和国同步。

他们的喜怒哀乐与共和国同情。

他们经历了最单纯和最狂热，经历了最痛苦和最快乐，体验了最真挚和最虚伪。他们的情感打上了共和国历史深深的烙印。

为此，我们编了这套“同龄人丛书”，记录了他们的情感世界。肖复兴的友情故事，真诚细腻、珍贵亲切，回味绵长；蒋巍的爱情故事，催人泪下，摄人心魄；高红十的乡情故事，人物鲜活，情感纯朴。读读这些真实的故事，感受这代人的多姿多彩多味的人生是我们献给共和国五十周年的礼物。

1999.12.1

我们这个时代的友情，  
多么可贵又多么艰辛，  
像火灾后留下的照片，  
像地震后拣起的瓷碗，  
像沉船露出海面的桅杆……

——摘自艾青的诗

## 自序

亚里士多德曾经将友谊分为三种：一种是出自利益或用处考虑的友谊；一种是出自快乐的友谊；一种是最完美的友谊，即有相似美德的好人之间的友谊。

同时，亚里士多德特别强调：友谊是一种美德，或伴随美德；友谊是生活中最重要的东西。

我们这一代人在那个时代所建立起的友谊，当然随着时间的变迁，在不断的发生着变化，会有亚里士多德说的前两种势利的友谊，亵渎着我们自己曾经付出的青春。但我可以说，我们这一代大多数人，或者说我们这一代中优秀者在艰辛而动荡的历史中建立起来的友谊，则是亚里士多德所说的第三种友谊。因为我相信虽然经历了波折、阵痛、跌宕，乃至贫穷与欺骗之后，这一代依然重视精神和道德的力量。这就是这一代友谊的持久和力量的根本原因所在。

可以说，没有比这一代人更重视友谊的。

我这样说也许有些绝对，因为每一个时代的人都会拥有值得他们自己骄傲的友谊。但我毕竟是这一代人，我确实对我

们这一代的友谊这样偏执而真切感受着，并感动着。我的周围有许多这样在艰苦的插队日子里建立起的友谊，一直绵绵长长至今，温暖着我的生活和心灵，让我格外珍惜。就像艾青诗中所写的那样：“我们这个时代的友情，//多么可贵又多么艰辛，//像火灾后留下的照片，//像地震后拣起的瓷碗，//像沉船露出海面的桅杆……”

在这本小书中，仅仅是这种美好友谊河流中簇涌的一些浪花，拣起的几片瓷片、保留下的几张照片。我相信每一个从那个时代走过来的我的同龄人，都会对我们这一代的友谊涌有这种感情和感慨的。

如果说那个悲凉的时代曾经让我们失去了一些什么，但也让我们得到了些什么，那么，我们得到最可宝贵的之一就是友谊。友谊和爱情从来都是在苦难土壤中开放的两朵美丽的花。

只是，现在，真正的爱情已经越来越少；但真正的友谊却是存在着的。

爱情的花有时开得太鲜艳了，便也容易太娇嫩。真正的友谊是纯洁的白莲花，乃至只是我书中所写的那篇《珍珠兰》中更小更不起眼的珍珠兰，但它清新的芬芳始终弥漫在我们周围越发污染的空气中。

我们已经彻底地失去了青春乃至一切，哪怕我们两手空空，只剩下了这种美好的友谊，就足以慰藉我们的一生了。

1999年春节前夕于北京

## 目 录

朋友之间 .....	( 1 )
我们的那些年代 .....	(19)
友谊比爱情更长久 .....	(33)
我们一直的梦 .....	(52)
在没有希望的日子里 .....	(65)
友谊会渐渐长大苍老 .....	(76)
珍珠兰 .....	(88)
老朋友是酒 .....	(94)
表的怀念 .....	(97)
菠菜宴 .....	(99)
简 爱.....	(102)
老王挑瓜.....	(105)
我的三个同学.....	(108)
小城故事.....	(109)
诱惑的拒绝.....	(120)
门球厂长.....	(129)

我的三个朋友.....	(139)
也曾走麦城.....	(141)
天若有情.....	(150)
荒原之魂.....	(162)
柴达木作证.....	(181)
学院墙内外.....	(228)

## 朋友之间

### 1

老朱是可以称为朋友的人。

老朱和我是中学时代同学，他的名字叫朱延福。我们上中学时，大家就都叫他老朱，是因为他显得比我们要大，要成熟。那时，他是我们班的团支部书记。我是他发展的一名团员，他主持召开的支部大会，学生干部有干部的样子，就像唱戏的老生总会有老生的装扮，一举一动都老成持重。以后我们一起到北大荒插队，组织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上台演出节目，演的也总是干部的形象，在话剧《艳阳天》中，他当然要演的是肖长春。上中学那时，老朱留着两撇挺浓挺黑的小胡子，年龄显得挺大，他自己也处处起着老大哥的表率作用，处处不忘他是个学生干部，非常愿意帮助别人。其实，他只比我大一岁。

高一那一年，我们到农村劳动，我突然腹泻不止，吓坏了老师，立刻派人送我回家。派谁呢？那时，天已经渐渐黑了下来，出了村四周是一片荒郊野地，听说还有狼。老朱说我去送

吧！他赶来一辆毛驴车，扶我坐在上面，他扬鞭赶出了村。那是他生平第一次赶毛驴车，十几里乡村土路，就在他的鞭下、毛驴车的轮下颠簸着如流逝去。幸亏那头小毛驴还算听话，路显得好走了许多，只是天说黑一下子就黑了下来，四周没有一盏灯，只有星星在天上一闪一闪，一弯奶黄色的月亮如镰如钩，没有了在天文馆里见到的星空那样迷人，真觉得有些害怕，尤其怕突然会从哪儿蹿出条狼。

一路上，我的肚子疼得很，不时还有跳下车来跑到路边窜稀，没有一点气力和老朱说话，只管他赶着车往前走。他也不说话，我知道他和我一样也有些怕，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我们像被罩在一个黑洞洞的大锅底下，再怎么给自己壮胆，也觉得瘆得慌。那时，我们才十五六岁呀！

终于看到隐隐约约的灯火闪烁的时候，我们俩都舒了一口气。倒退三十多年前，农村和城里的区别就是这样明显，突然间出现在面前的两排浑黄的路灯，我们知道小毛驴的任务完成了。老朱把我送上公共汽车，向我挥挥手，赶着他的小毛驴车往回走了。那时候，毛驴车和大汽车就是这样的和平共处，相映成趣。我看见老朱赶着毛驴车消失在浓重的夜色之中，心里忽然涌出一种说不出的感情。

人和人之间的距离，有时候就是这样拉长或缩短的。人和人之间的友谊，有时候就是这样悄悄地滋润着、蔓延在心房的。我不知道老朱独自一人赶着那辆小毛驴车，是怎样回村的？我可以想象到十几里荒郊野外，夜路蜿蜒，夜雾飘散，夜露垂落，不是那么容易走的。

我们真正的友谊大概就是从那个夜色苍茫的夜晚开始的。

以后，我们渐渐熟了起来。我常到他的家里去，他也常到我家来，我们发现彼此身上有着太多相似的东西，不是命运的巧合，就是生活的轨迹如出一辙。我们两人的出身、经历、家庭状况……非常一样，我有一个疼爱我为了家早早就出去工作的姐姐和一个不大听话的弟弟，他一样也有这样一个让人敬重同样为了家早早就出去工作的姐姐和一个让人操心的弟弟；我的家生活不富裕，母亲曾糊纸盒养家，他的母亲一样也曾艰辛地打过麻绳。最巧的是，他的父亲是一家食品厂的会计，我的父亲是税务局的科员，偏巧正负责向他父亲收食品厂的税……

我们似乎是走的同一条路从童年而来，一直走到了这个夜色苍茫的夜晚。

2

童年和少年还没来得及回味，我们就长大了。青春，是一个最让人羡慕的时代，也可以是一个最容易荒唐的时代。这个时代，偏偏在我们上高三的时候又让我们赶上了一场“文化大革命”。以我们的出身又都是学校资产阶级教育路线培养的黑苗子的身份，我们两人谁也参加不了红卫兵。我们像是被大海抛弃在沙滩上可怜的鱼，只能望着海上的潮起潮落。一直到天冷的时候，我们跟着班上一个出身工人的同学，才开出介绍信，跑出北京，乘上南下的列车。我们第一站就跑到了广州，在

那里第一次吃到香蕉，因为是第一次，所以记得很清楚，每斤香蕉才5分钱。然后，我们到了韶山，本还想一起步行串联到延安，因为出来的太晚，学校招呼我们要回校闹革命，我们就老老实实地回学校去了。

回到学校，我们两人和另两个同学一共四人便成立了学校最小的组织，起名叫什么，让我们费了心思，而且极其认真，就像眼下各种演唱组摇滚乐队此起彼伏一样，那时候战斗队林立。我们给战斗队起了名字，叫“老百姓”，不像现在叫什么“黑鸭子”、“红唇族”。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时尚。

然后，是彻夜不眠写大字报、拎着浆糊桶满大街刷大字报、骑着自行车到大学里去串联……我们怀着满腔的热情，仿佛真的在参加一场什么攻打冬宫或巴士底地狱的伟大革命。有一天晚上，我到邻校去串联，被一帮红卫兵包围，脱身不得，只好给老朱打电话。老朱带领好多同学骑上车火速增援，将我解救出来。我们认为我们的友谊正在接受革命暴风雨的洗礼，革命是不断白热化半膨胀，友谊确实是一点点成长并牢固的。

我就是在那时候跟老朱学会骑自行车的，那时老朱的姐姐有辆飞鸽牌自行车，我借了这辆自行车第一次骑车上马路，就撞上一个小学生，把人家的衣服撞破了，老朱得替我去“擦屁股”。最后，这辆自行车在我们一次串联中丢失了，也算是为我们鞠躬尽瘁。

1968年的春天，我正在呼和浩特我姐姐家，是老朱一连几封鸡毛信将我召回，他找我说：“北大荒来人招学生去那儿，那儿是农场，下一拨是到山西插队，咱们还是争取到北大荒去

吧！”我们都彼此明镜般的清楚，能到北大荒农场去，是我们当时最好出路了。也就是在那前后，我们的激情消失了许多，我对未来的前景黯淡了许多。我们谁也不说什么，但心里都隐藏着许多迷惘和悲伤。

我们开始去找北大荒农场来的人去磨，那时去北大荒，我们还属于不合格的呢，同样是学生，早被军宣队工宣队分了三六九等。我们说好了一定要争取去北大荒，而且要去一定要一起去。许多个夜晚，我们都去泡北大荒来的人的住处，死磨硬泡。大概心诚则灵吧，最后我们两人都被批准了。被批准的那天是晚上，我们一直走到天安门广场，华灯璀璨，春风吹拂，我们非常高兴，毕竟是挺不容易才被批准的，一时的兴奋淹没了一切。当时不会想到整个的青春就将要和那块陌生荒凉的黑土地联系在一起了，却大有一副天涯何处无芳草天下何人不识君的劲头，以为是捡了什么喜帖子。

三十年的友谊，就这样齐步走。如今，能够保持或值得保持三十年的友情，已经很少。友情这东西，不是美人痣与生俱来，而是脚底下的泡，靠日子走出来的。三十年，即使天各一方，却心系一处，日子摞上日子，友情便结上结实的老茧。

分手之际，我们“老百姓”战斗队四位大将来崇文门外的崇文食堂，想如荆轲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别一样，开怀痛饮一番。掏遍了衣袋，只有老朱掏出两角六分，买一瓶小香槟，倒在四支杯中，瓶底还剩下一点儿，老朱说了句文绉绉的学生腔：“谁还觉得欠然？”没人说话。老朱举起瓶，将瓶中酒分成四份洒在每人的杯中。便一起举杯，再无豪言壮语，默默地一饮而

尽。从此，悲欢离合一杯酒，南北东西万里程。

我和老朱坐着同一列火车离开的北京。那一天上午 10 点 28 分的火车，这个时间永远在我们的生命中定格。那一天，锣鼓喧天中有人在笑有人在哭，我们两人都有些心不在焉，眼睛不住张望着车窗外的站台，希望站台上能够出现我们渴望出现的奇迹。那时，我 20，老朱 21 岁，都有了朦朦胧胧的恋情，我的女朋友是一个小学的同学小奇，他的是位邻校女中的同学。我们彼此没有说什么，但都明白同样是等她们。而她们是分别对我们两人说要来车站为我们送行的。但是，火车开了，她们两人谁也没有出现在站台上。我们两人的失望都一览无余地写在各自的脸上。但就是当火车刚刚驶出北京站，在建国门前的城墙的垛口上，老朱看见了，我也看见了，他的那位女朋友高高地站在古城墙的垛口上，秀发迎风摆动。老朱忽然将半个身子探出车窗，挥着手高喊着她的名字叫道：“给我来信！”火车在这一刹那风驰电掣而去，再看不见她的身影。但老朱那喊声近 30 年过去了，依然清晰地回荡在我的耳边。这是我见到的他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情不自禁的冲动，和他一向的老成持重大相径庭。

我们到北大荒时是黄昏，天正下着毛毛细雨，第一件事是我们两人蹬上高筒雨靴跑到十八里地以外的麦地里，和康拜因合影留念，一副广阔天地炼红心的豪放劲头儿。

并不仅仅是巧合，而是命运的安排，我们两人先后喂了几年猪，我是接的他的班，喂的是同一群猪八戒。按照老朱的说法，我们两人当时都没有建设边疆和保卫边疆的资格。当时，

我们一起为队上被错打成反革命的当地人鸣冤叫屈，我们一起起草了三份大字报要为正义讨个说法。我们那时太年轻气盛，不知这样的作法，已经让队上的头头下不来台而怀恨在心。他们搬来了工作组的救兵，着实地整了我们一家伙。由于我们“罪魁祸首”，差点没把我整成了反革命当当。所以，在查抄我的所有的日记本和当时我写的一些诗之后，对我从轻发落，我才幸免一难，发配到猪号，接替了老朱的班。事过很久之后，老朱还清晰地记得，并为我不平。他说：多么可笑，有一次，仅仅因为你笨手笨脚地把棉袄上的补丁补歪了，就碍了他们眼，非说你有意给社会主义丢人现眼，大兴问罪之师！

我去猪号那时，老朱已经调到宣传队，去写节目。后来，我也被借调去宣传队帮忙写节目。反正，我们两人总是形影不离，命运是那样的相似。

那一段日子，是我们最开心的时候。我们两人编的节目，我们两人一起上台演出，居然到现在还有人记得并抄下我们两人写的幼稚可笑的诗。我们也是先后脚在北大荒恋爱乃至后来结婚的。我最初恋爱的时候，老朱跑了老远的路亲自审问户口一样把人家审个底儿朝天。而他热恋的时候，主动向我汇报他们是如何在大雪弥漫的夜晚约会回到宣传队（当时他们都在农场场部的宣传队，他是队长，她是演员）的帐篷里，两人都变成了雪人。其实，我早掌握他的情况。说来有意思，他接到人家写给他的第一封情书，他马大哈给丢在场部的路上，让一个知青捡到了，一时找不到他，都知道我们两人是好朋友，便找到我将情书交给了我。至今，那封宝贵的情书还保留在我

的手里，成为珍贵的文物，也成为我常常拿它向老朱开心的证据。

北大荒的黑土地上印着我们许多的相同的欢乐与痛苦，也印着我们太相同的足迹和心迹。有一阶段，人们常常把我们两人弄混，不是把我叫成老朱，就是把他认成了我。那样的时候，我们俩确实很开心。

只是，这样开心的日子很短暂，像是北大荒的春天，虽然刚刚熬过风雪严寒的冬天，但一晃就过去了，紧接着就是炎热并且暴雨滂沱的夏天。由于我在我们团部编了几个被认为不错的节目，被师部宣传队借了去，师部宣传队想调我，却遭到队上那几个头头的阻挠，并且要追回我立刻回队上干活！师部宣传队的头儿老余没办法，只好让我回去，临走那天，老余找我谈了一次话，满脸苦瓜似的笑。我知道他的好意，他实在为难。我灰溜溜地扛着行李从师部回团里了。是老朱在团部迎接了我，帮我扛着行李，送我回队上，一直把我送到猪号。从团部到队上 18 里地，18 里地，我们谁也没说话，但我感受到他的温暖和友谊。他就是这样以他特有的方式，在我最困难的时刻，给予我安慰。那 18 里地，显得那么长而充满感情的色彩。我记得那是个开春的时节，18 里地路的两旁长满的全是绿油油的麦苗，绿得那样清新、沁人。

当然，再好的朋友也有矛盾的时候，也有脸红的时候。想想，我和老朱的友情中矛盾和脸红的时候有两次。

一次，是那年有名的张铁生事件的全国高考之前。我以为上大学的机会又来了，可以凭自己的真本事去考试上大学。我